证券代码: 833909

证券简称:ST 中丹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5 月 27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 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王建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 列席 5 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汇报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董事会工作回顾及 2022 年工作重点。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监事会根据 2021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 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指标及项目 重大变动进行了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编制了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对 2022 年经营目标预测及为顺利完成 2022 年经营目标拟财务的措施进行了充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了公司更好地积累发展资金,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2-05)。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聘请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了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相关审计服务。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允、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7,790,667.33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4,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的《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提名王建业、蒋淑杰、王海鹏、刘东丽、李博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的任职资格。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任董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现拟提名蒋秀兰、徐文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上述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的任职资格。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任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李欣怡,权承烈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员资格以及会议的表决程序、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经本次股东大会	会审议的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变动议案生效	女情况
— ` ·	マエイア リハルス・ハント 4	ローグミーチャー	шт 4-,		\^\\\\\\\\\\\\\\\\\\\\\\\\\\\\\\\\\\\\	ヘロウロ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王建业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蒋淑杰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王海鹏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刘东丽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李博为	董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蒋秀兰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徐文玉	监事	任职	2022年5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27 日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大成 (哈尔滨) 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中丹建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30 日